

## 近将来构造中“了”的认知分析

广岛大学 滕小春

**摘要：**“快要…了”等表示近将来的构造中，“了”为什么能够表示近将来呢？因为“了”普遍地用于表示“完了”（“过去”），而“近将来”却属于“将来”的范畴，一般来讲“了”很难既能表示“过去”又能表示“将来”。本文从认知的角度分析后认为，“近将来”并不是一般的“将来”，它在时间维度上其实是一个和“过去”具有近邻关系的概念，即虽然是“将来”但却是即将发生成为“过去”的一个时间概念。所以，近将来构造中的“了”以“过去”的形式，来对事情将要发生的紧迫性进行夸张式的强调，以实现或促进表达“近将来”的效果。

**关键词：**近将来构造、了、认知、夸张用法

### 一 引言

关于“了”的用法，已经有很多论述。可是却很难见到对“了”的以下用法做过较深入的探讨。

- (1) 要下雨了。
- (2) 快要下雨了。
- (3) 快下雨了。

以上用法其实是汉语研究者所熟知的。3个句子的划线部分所表示的都是虽没有发生但即将要发生的状态（近将来）。像以上例句中划线部分“要…了”、“快要…了”、“快…了”等构造（近将来构造）在语法书中经常被介绍。另外，近将来构造中还应包括以下例句中的划线部分。

- (4) 我走了。（出发之前告诉听者自己即将离开）
- (5) 下雨了。（告诉听者雨很快将下）

(4)中，“了”非常明确地是近将来的用法。(5)虽然可以表示雨已经下了，但我们在表示雨即将要下的紧迫状态时也使用。也就是说单独的“了”也可表示“近将来”，也是近将来构造的一种形式。句尾“了”容易被认为是语气词，不一定有语法意义。但是以上除(2)以外的四个近将来构造的例句中，如果没有“了”，“近将来”的语法意义将不存在。如(1)中没有“了”，句子的意义将变成只判断有下雨的可能性而已。(3)-(5)中如果没有“了”，句意就更加和“近将来”没有关系了。另外，以上句子中，即使只有“了”（没有“快要”/“要”/“快”等其他部分），“近将来”的语法意义都可成立。由此，我们可以确认，“了”

在以上句子中即使是语气词，也不是纯粹的语气词。它在这些句子里至少有表达“近将来”语法意义的功能。那么，(2)中的“快”在没有“了”时虽然也可使句子中“近将来”的意义明确，不过从以上一系列的近将来构造中“了”不可或缺的地位看，将“快”看作是修饰“了”的“近将来”表达的成分或许更加适合。综合以上分析看，“了”在以上例句中的语法意义应是“近将来”。

“了”能够表示已经发生完了的事情（过去的时间状态），那么为什么又能够表示“近将来”呢？到目前为止，无论是课本、语法书还是研究论文，最多将这一构造用法或语义做一列举而已，没有对这一构造的成立因素进行过分析，关于这方面的深入研究更难见到。我们知道这一用法在汉语中很常见，因此也很重要。很多语法书将该用法作为一个基本语法条目来介绍（如：濑户口 2003：133-134）。吕叔湘所编写的《现代汉语八百词》中在介绍“要”时也涉及到“了”的这种用法（吕 1996：521）。那么为什么很少有关于这一用法的探讨呢？笔者认为这一用法所表达的语义非常清晰明确，而现今关于“了”的研究者主要把注意力集中在较为复杂的语法意义或语气用法的分析上，（如：刘 1985、1988、1990、1998、1999、2002a、2002b、2010，木村 1998，徐 2009、2010，荒川 2010，三宅 2010 等）。语法意义的研究又几乎源自于对外汉语教学时，语义解释上的困难。既然“了”的“近将来”用法在语义解释上并没有这方面的困难，或许因此没有引起研究者的重视。可是，语法意义虽然容易解释，但是并不代表外国学习者在学习“了”的“近将来”用法时没有困难。笔者在教学中发现用“近将来”解释该构造时，日本的学习者在学习时会产生一些困难。因为日本学生一般首先学习“了”的“完了”用法，这些困难也正表现在学生疑惑为什么“了”既表示“完了”这一“过去”概念又表示“将来”概念上。这也让我们有必要对“了”为什么能够表达互为相反的两个时间概念进行探讨，本文将从认知的角度对该问题做一初步考察。

## 二 “近将来”与“过去”都被“了”表示的认知条件

心理词库是由相关概念网络组织起来的。不同词汇按照它们之间的关系以概念网络组织起来，同一个词汇的不同意思也同有这样的概念网络（董 2005：50）。所以，从心理词库建立的机制来看，有认知上容易接受的关联性才容易使同一个词汇“了”发展成能够既表示“完了”又表示“近将来”。一般来讲，“完了”和“将来”是两个互相对立的概念，在认知上很难接受同一个词来表达它们。如果是相近的概念（概念之间有互相串联的关联性），同一个词容易表达。比如滕（2012）曾介绍了“要”的用法虽然众多，但却基本都由如下认知上容易理解的关联性互相串联。

“要”有“需要”和“必要”的意思：

(6) 家里没有食物，我要去超市买。

然后从“需要”和“必要”两个相近的概念联想到“想获得”或“想做”的意思：

- (7) A: 你要什么?  
B: 我要书。(想获得)
- (8) 他很喜欢中国的文化。他说将来要去中国旅游。(想做)

从“想获得”联想到“要求东西或他人的行为”:

- (9) 小孩向爸爸要糖吃。(要求东西)
- (10) 上司要他的下属严格按照公司的规章制度办事。(要求他人的行为)

.....

以上仅列举了滕(2012)所列举的一部分。

这些各个发展步骤间的概念从心理词库的激活扩散模型(请参考 Collins & Loftus 1975, Bock & Levelt 1994)的角度看,之间都有相互串联的关联性。但是,“了”的“完了”和“近将来”用法之间,似乎并没有如“要”以上这些用法之间可以让学习者进行串联的关联性。那么,“了”是如何实现既可以表示“完了”又可以表示“将来”的呢?

从认知的角度,当一个词汇如果有多个互相关联的意义时,那么对于使用语言的人,会有某一个意义或用法是该词汇的基本意义或用法的印象(基本概念)。“了”的意义或用法很多,《汉语八百词》(吕1996)提到的“了”的主要意义或用法就多达8大类24小项,选几个代表性的简单列举如下。

表示完成(笔者注:这里即是表示“完了”):

- (11) 我已经问了老汪。
- (12) 他接到电话,当时立即通知了小王。

肯定事态出现了变化:

- (13) 刮风了。(已经开始刮风)
- (14) 他同意我去了。(已经同意)

既表示动作已经完成,又表示事态有了变化:

- (15) 他已经报了名了。

只表示事态有了变化,不表示动作完成:

(16) 这道题我会做了。

另外还有朱(1983),徐(2009、2010)等众多著作或论文中所提到的“了”的语气词用法,我们就不一一列举了。以上的解释都是从语法意义或语用的角度做出的。和“了”反映在语言使用者的认知中的概念不一定一致。另外,认知中的基本概念一般只有一个,显然以上的解释很难都成为认知中的基本概念。要想了解语言使用者认知中的基本概念,最简单直接的方法就是去询问语言使用者。因为认知中的基本概念是主观的,此种情况下母语者的直接判断能够较准确地反映“了”在他们认知中的基本概念,而不是他人或他们自己经过详细分析后总结出的带有高度逻辑性的语法意义。因此我们对23名汉语母语者(组1)进行了询问调查。他们二十岁之前都生活在中国,接受调查时在日本学习或工作,学习(过)的专业都不是语言学(这样选择受试是因为语言学的专业性回答很可能不是认知中的主观反映)。调查方法就是直接询问他们印象中“了”表示的最基本概念是什么。我们对他们的回答进行了整理归类,将各类回答和回答人数列入表1。

表1 关于“了”的基本概念的回答及各种回答的人数

问题	回答	回答人数
“了”的基本概念?	过去(的事情)	11
	已经完成(的事情)	6
	已经发生(的事情)	4
	已经不是现在(的事情)	2
合计		23

按照表述方式受试的回答可分为如表1中的四种。不过,虽然具体表述方式不同,四种回答却反映了一个共通点。即受试的印象中“了”的基本概念都是“过去”(的事情)。因为“已经完成”当然指的是“过去”,另外“已经发生”和“已经不是现在”中“已经”引导的注意力(attention)的焦点也都是“过去”<sup>1)</sup>。所以各种回答中所凸显的认知概念都是“过去”。因此可以判断他们认知中“了”的最基本概念是“过去”。当然这个回答不代表语法意义,但却是一般汉语母语者的认知反映。所以,虽然很多学者都明确指出了“了”不表示“完了”的现象(如:刘1988,吕1996, Lin 2003, Chen 2010),但这也只是语法意义角度上的分析结果。从本文的调查结果看,在汉语母语者的认知中,“了”所引导的注意力应是聚焦于“过去”的。比如问一个不在视野内的人是否开始吃饭了,我们可以说“他吃了吗?”,这里说话人的注意力集中在是否已经开始吃饭了,而不是是否有开始后正在进行的状态。如果“过去”是“了”的基本概念,又因为“近将来”与“过去”同属于时间范畴,它们不能和时间维度上对立,必须是邻近的两个概念才有互相关联起来被同一个词“了”表示的认知条件。下一节我们来分析“近将来”和“过去”是否是相邻近的概念,以及“了”是如何将这两个概念统一到近将来构造中的。

### 三 近将来构造中“了”的作用

我们可以通过图示来进行分析。如图1所示,“过去”和“将来”属于时间线上两个相反方向的区域,所以两者是相反的概念,这一点应该没有疑问。但是具体到“近将来”,却和一般性“将来”的时间概念有所区别。“近将来”与“过去”却不构成相反的关系,而是从一般性“将来”的方向,向“过去”这一方向紧密靠近的特征。也就是说,“近将来”与“过去”其实是两个相近的概念。所以,表示“过去”为基本概念“了”就有了又可以表示“近将来”的条件。下面来考察基本认知概念为“过去”的“了”是如何表示“近将来”的。

首先假设近将来构造中没有“了”仍可成立,那么句子所表示的事物发生的时间状态(主观认知上的意象图)如图1所示。因为“了”在认知中的基本概念是“过去”,如图2所示,一旦“了”出现在近将来构造中,其具有将事物发生时间向“过去”这一方向移动的作用力。在该力量的作用下,事物发生时间将会移动到离“过去”区域非常近的位置,即“近将来”的位置。此时说话人主观认为事物的发生近在眼前、或具有相当的紧迫感,很快将成为已经发生(即“过去”)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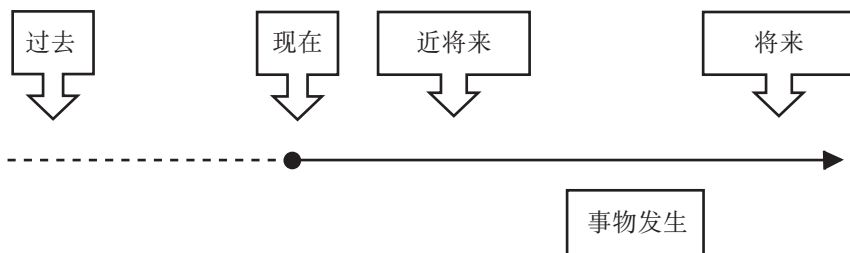


图1 没有“了”作用的认知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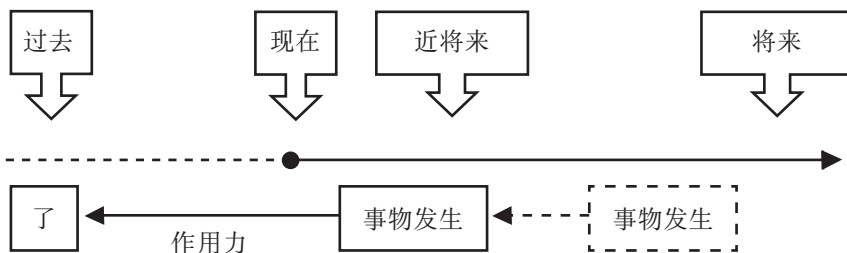


图2 有“了”作用的认知图示

以上的图示分析显示,“近将来”虽然大范畴上属于“将来”,但却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将来”,其在认知的意象图中非常接近于“过去”。也就是“近将来”和“过去”并不是互相对立的两个概念,而是相互邻近的。近将来构造中的“了”是以“过去”的基本概念所发挥出的作用力,将本来处于相对一般性“将来”的事情发生时间,向“过去”这一方向位移而达到“近将来”的位置,实现强调时间紧迫性的效果。“了”在这里立足的还是其基本概念,在语言形式上表达的是“过去”,才达到了强调时间紧迫性的效果。而又因为,真正的语义又不是“过去”,而是接近“过去”却又弱于“过去”水平的“近将来”,所以可以说这里的“了”是夸张的用法。

#### 四 日本学习者对夸张用法的认知

我们从汉语母语者的认知角度对“了”在近将来构造中的用法进行了分析。了解了“近将来”和“过去”并不是两个互相对立的时间概念,而是互相接近的两个概念。而“了”正是用“过去”的概念形式来夸张事情几乎“发生了”这种即将发生的紧迫性。可以通过了解非母语者听过这种解释后学习近将来构造时的难易感觉来检验该解释的合理性。因为非汉语母语者一般需要寻找已经习得的词汇概念和将要学的另一概念之间合理的关联性才能顺利习得它(如:滕小春2012、2013等)。那么在学习“了”的基本概念“过去”之后,他们也需要找到一个合理的关联性学习另一概念“近将来”。如果我们以上分析的“了”在近将来构造中的夸张用法符合一般认知规律,那么非母语学习者如果首先学习了“了”的“过去”概念后,他们接受夸张用法时应该感觉更加容易学习近将来构造。为此我们做了实验<sup>2)</sup>。

实验的目的是确认在解释近将来构造中的“了”为夸张的用法时是否容易被日本学习者学习。这里的学习是指接受听讲时对知识进行理解、整合等的综合认知行为。学生的判断即是对这些认知行为的感受。如果对“了”的夸张用法的解释不符合认知规律,那么他们在听讲时就会感觉不容易学习,即理解、整合等不能顺利进行,此时他们就会相对感觉没有这样的解释反而更加简单易懂。如果认为“了”的夸张用法的解释符合认知规律,那么结果将相反,也就支持了本文第三节的分析结果。

受试为笔者2012年度所教广岛大学的1年级两个班的学生,都为第一年学习汉语。他们使用的教材相同并在同样的教学大纲下接受汉语教学。他们已经学习了“了”的“完了”用法。一个班的学生为34名(组2A),另一个班的学生为32名(组2B)。

我们针对组2A进行了如下授课。当教授到“了”的近将来用法时,用课本正文中的句子:

(17) 快要考试了,你已经开始准备了吗?

作为例句,说明“快要…了”的构造用来表达即将要发生的事情。这一说明和正文后的语法说明相一致,即如果学生预习了语法说明,教授时的说明也不会和他们已经预习的内容相冲突,不会对他们的理解带来负面的影响。说明完之后给学生5分钟的时间对所讲内容进行自习消化。5分钟的自习消化后,告诉学生还有另外一种解释“快要…了”的方法:“快要”表示“将来”,但这种“将来”不是一般的将来,是即将发生的“将来”,说话人用“了”

这一表示“已经发生了(完了)”的词汇,来夸张即将发生的“将来”,因此说话人用“快要…了”的组合来表示即将要发生的事情。说明完之后给学生3分钟让他们自习消化所讲内容(因为前面已经学过,所以自习消化时间略短),然后问他们第一种讲解和第二种讲解哪种更加容易学习,并请举手表决。结果26名认为后一种的解释更加容易学习,有5名表示不明确,另有3名认为前者更加容易学习。

和组2A不同的是,针对组2B授课时,就同样的句子(17),首先解释了近将来构造中“了”的夸张用法,然后同样给出5分钟让他们自习消化。然后告诉他们也可以忽略“了”的夸张用法的解释,就把“快要…了”作为一个表示事情即将发生的整体构造来学习。给他们3分钟按照后一种解释自习消化。最后也请组2B举手表决哪种解释更加容易学习。结果27名认为前者解释更容易学习,4名表示不明确,1名表示后者更容易学习。

我们针对两组受试采用不同顺序的讲解,主要是因为讲解的顺序很可能影响到受试的判断结果。用不同的讲解顺序讲解,如果实验结果反映的倾向相同,可以保证我们不会对实验结果发生误判。

我们分别对以上两组认为将近将来构造中的“了”解释为夸张用法时更容易学习和不这样认为的受试人数(包括没有明确答案的受试和持相反意见的受试)做了二项分布检定,结果如表2。

表2 实验中两组受试认为“了”为夸张用法的解释更加容易学习的受试数和不这样认为的受试数及他们之间的二项分布检定结果

	组 2A	组 2B
认为容易	26	27
不认为容易	8 (5+3)	5 (4+1)
<i>p</i>	**	**

\*  $p < .05$ ; \*\*  $p < .01$

※ 不认为容易的受试数包括表示不明确和认为更难的受试数

检验结果显示,两组受试认为用夸张来解释近将来构造中“了”的用法时更加容易学习该构造的受试数,都多于不这样认为的受试数。且之间的差异都具有统计意义(组2A:认为容易的受试26名>不这样认为的人数8名,  $p < .01$ ;组2B:认为容易的受试27名>不这样认为的人数5名,  $p < .01$ )。这说明无论讲解的顺序如何,受试在接受“了”的夸张用法讲解当时,他们都感觉学习的认知过程更加顺畅。只介绍“快要…了”的构造表示“近将来”的讲解应该更加简洁。但这种简洁并没有让受试感觉他们的认知过程顺畅,也就意味着反而使学习者感觉他们的学习认知过程更加复杂(因为学习者需要花更多的心理资源去寻找“近将来”概念和“过去”概念之间合理的关联性)。那么相比而言,先说明“快要…了”表示“近将来”,然后解释其中“了”的用法为夸张用法的讲解能够使学习者的认知过程更加顺畅。这种认知上的顺畅主要是因为后者的解释在认知上使“了”的“过去”概念和“近将

来”概念合理地关联上,使两者之间不互相矛盾,且可以融合。所以,实验的结果同样支持本文第三节的分析结果。

## 五 结语

本文对近将来构造中的“了”为什么在拥有基本概念“过去”的情况下还能表示“近将来”,从认知的角度做了初步的探讨。因为“近将来”是属于“将来”范畴内一个具体概念,一般情况下容易被认为和“过去”成相互对立的关系。从母语者心理词库的建立机制上看,这样的关系似乎很难在认知上被整合成由同一个词汇“了”来表示。本文通过分析认为,“近将来”虽然属于“将来”的范畴,但却是一个特殊的“将来”概念。它有极度接近“过去”的概念特征,即几乎由“将来”变为“过去”的一个时间状态。所以,近将来构造中“了”以“过去”的形式,来对事情将要发生的紧迫性进行夸张式的强调,以实现或促进表达“近将来”的效果。近将来构造中“了”为夸张用法的解释,从日本的汉语学习者的认知角度看也是合理的。作为非汉语母语者的日本学习者在接受了“了”表示“已经发生了(完了)”(“过去”)的介绍后,如果不告诉他们近将来构造中“了”为夸张的用法,他们在学习近将来构造时认知处理上有一定的困难。而在接受了“了”为夸张用法的讲解时,他们的认知过程就会变得顺畅。所以,从非汉语母语者的认知角度看,“了”在近将来结构中把将要发生的事情夸张成已经发生的事情的解释同样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本文对近将来构造中“了”的认知分析只是一个初步的考察。限于篇幅,论述不够充分的地方还很多。另外,对于日本学习者的实验,还可以更加深入,所以今后希望做进一步研究。

注:

- 1) 《认知语言学导论》(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第二版(Ungerer & Schmid 2009)中提到视角是认知概念而不是句法概念,视角的基础主要是建立在引导注意力的认知能力之上的,我们观察一个场景的视角取决于是什么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力(p. 235)。所以,“已经”表明受试的认知概念是“过去”,“过去”不是他们回答的句法概念(即本文中的所指的“语法意义”)。
- 2) 实验要考察的是学习者在听到讲解当时学习的认知状况,不是最后的习得效果。习得效果应该包括时间跨度更长,认知程序更加复杂的过程。这个过程可参看第二语言习得的认知过程—输入处理过程(input process / IP)(Vanpatten 1993、1996, Gass & Selinker 1994)。

参考文献:

- 董燕萍 2005.《心理语言学与外语教学》,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荒川清秀 2010. “了”をいかに教えるか,《中国語教育》,第8号,1-17,中国語教育学会
- 瀬戸口律子 2003.《完全マスター 中国語の文法》,東京:語研
- 刘勋宁 1985. 现代汉语句尾“了”的来源,《方言》,第2期,128-133
- 刘勋宁 1988. 现代汉语词尾“了”的语法意义,《中国语文》,第5期,321-330
- 刘勋宁 1999. 现代汉语句尾“了”的语法意义及其与词尾“了”的联系,《世界汉语教学》,第2期,80-87
- 刘勋宁 1998.《祖堂集》“去”和“去也”方言证,《古汉语语法论集》,674-683,语文出版社
- 刘勋宁 1999. 现代汉语的句子构造与词尾“了”的语法位置,《语言教学与研究》,第3期,4-22
- 刘勋宁 2002a. 中国語の前動詞節中の“了”について,《日本語と中国語のアスペクト》,159-



164. 東京：白帝社
- 刘勋宁 2002b. 现代汉语句尾“了”的语法意义及其解说,《世界汉语教学》,第3期,70-79
- 刘勋宁 2010. 一个“了”的教学方案,《中国語教育》,第8号,18-38,中国語教育学会
- 呂叔湘 1996.《现代汉语八百词》,北京:商务印书馆
- 木村英樹 1997. 動詞接尾辞“了”の意味と表現機能,《大河内康憲教授退官記念中国語学論集》,157-179,東京:東方書店
- 三宅登之 2010. “了<sub>1</sub>”と“了<sub>2</sub>”の相違点とその認知的解釈,《中国語教育》,第8号,46-65,中国語教育学会
- 滕小春 2012. 認知心理学に基づいた「要」の指導法に関する考察,《東アジア言語研究》第13号,32-45,東アジア言語学会
- 滕小春 2013. 汉日汉字的关联性与日本学习者的汉语词汇再认,《台湾华语语文教学研究》总第六期,71-92,台湾华语语文教学学会
- 徐雨棻 2009. 文末助詞“了”の用法と解釈,《中国語教育》,第7号,169-185,中国語教育学会
- 徐雨棻 2010. “当然了”の語用論的研究,《中国語教育》,第8号,226-237,中国語教育学会
- 朱德熙 1983.《语法讲义》。北京:商务印书馆
- Bock K. and W. Levelt 1994. Language production Grammatical encoding In M. A. Gernsbacher ed. Handbook of Psycholinguistics 945-984. San Diego Academic Press.
- Chen Chien-Chou 2010. Ambiguity of le in Chinese The perfective as well as Imperfectiv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37 108-129.
- Collins A. M. and Loftus E. F. 1975. A spreading-activation theory of semantic processing Psychological Review 82 407-428.
- Gass S. and L. Selinker. 1994.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An introductory Course. Lawrence Erlbaum.
- Lin Jo-Wang 2003. Temporal Reference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12 259-311.
- Ungerer F. and S. Hans-Jörg 2009. 認知语言学导论》(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第二版(彭利贞、许国萍、赵微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 VanPatten B. 1993. Grammar teaching for the acquisition-rich classroom Foreign Language Annals 7 102-105.
- VanPatten B. 1996. Input Processing and Grammar Instruction Theory and Research. Norwood N.J. Ablex.